

两家最大民间票据贴现平台被要求整改，票交所警示风险

两家市场上做企业之间票据交易撮合规模最大的平台——同城票据网和深度票据网，目前的整改要求是“全部下线”。



从2022年6月起，防范“民间贴现”风险成为上海票交所公告中的高频词。6月9日，上海票据交易所和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曾联合发布《关于依法合规使用票据、防范民间贴现风险的倡议》，其中提到——实践中，存在部分持票企业与不具有法定贴现资质的主体进行单纯票据买卖、开展民间贴现的情况，该行为存在较大法律风险。

此后的6月14日和6月23日，票交所又相继发布通知，提示“民间贴现”的数据泄露风险和法律风险。近期，票交所还针对市场成员多次组织了民间贴现风险解读的专题培训。

所谓“民间贴现”的法律风险，最主要的问题是违反了金融业务特许经营的强制性规定。从《贷款通则》到《商业汇票承兑、贴现与再贴现管理暂行办法》（银发〔1997〕216号），再到2019年11月最高人民法院印发的《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俗称“九民纪要”）都规定，票据贴现属于国家特许经营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业务的机构需要是经批准经营贷款业务的金融机构。“主要就是严禁企业之间没有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交易。”一位地方金融监管部门人士说。

尽管违反规定，但这类企业间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交易类似于民间借贷，几乎伴随着票据的诞生而出现，不少以此为业、从事收票转票业务的经营机构，被称作“票据中介”或者“票贩子”。其中，民间贴现市场规模最大的两家头部票据中介平台——山东临沂的深度票据网和江苏南京的同城票据网，被要求限期整改。

I. 两大“票据中介平台”整改

有业内人士分析，2019年11月的“九民纪要”发布之前，票据中

介的主要运作模式有四种：以信息撮合为主的信息书事介模式、资金中介模式、借壳交易模式和票据理财模式。

其中，资金中介模式是指在票据直贴市场上，票据中介机构从企业买入票据后，通过包装的形式寻找能够贴现的银行进行贴现，通过低买高卖赚取价差收益；借壳交易模式是票据中介机构通过控制地方小型金融机构(农商行、农信社为主)的异地同业账户，以银行票据顾问等身份参与银行之间的转贴现市场；票据理财模式是指由融资企业将持有票据质押给相关票据中介指定的银行或者第三方托管机构，投资人通过互联网平台将资金借给融资企业并获取投资收益。

“九民纪要”提出，不具有法定贴现资质的普通企业，在无贸易背景情况下买入票据的行为无效；加上票交所成立、票据电子化，原来做资金中介的票据中介纷纷转型，数字化信息撮合平台为转型主要方向。其中，主要撮合企业之间“民间贴现的头部代表即是前述的同城票据网和深度票据网。

目前，普兰金服、同城票据网、深度票据网等民间平台，就是主要做票据贴现的信息撮合：区别在于，普兰金服仅做企业和银行之间的贴现，以及银行之间转贴现的撮合，同城票据网和深度票据网主要做企企之间”的民间贴现撮合。

而在票交所的多份公告中，都提到了“票据中介服务平台”，例如票交所6月14日的公告中提到，少数民间“票据交易服务平台”诱导企业用户上传数据或安装外挂软件，用于所谓的票据“挂牌交易”，为存在法律风险的民间票据贴现提供了滋生土壤，而且给用票企业带来了一定的风险，存在企业隐私信息泄露和被滥用的新风险。

据了解，近期票交所的《倡议》和风险提示中提到的“票据中介服务平台”，主要指向两家市场上做企业之间票据交易撮合规模最大的平台——同城票据网和深度票据网，目前的“整改是要求全部下线”。

工商资料信息显示，同城票据网背后的运营公司江苏银承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总部位于南京，为企业客户、银行及票据服务商提供电子汇票的在线撮合交易服务。深度票据网背后的运营公司深度(东)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1月，总部位于山东临沂。经营范围都是“网络票据信息咨询服务、网络票据服务、组织开展票据交易服务”。

据多位票据市场人士介绍，这两家平台的业务，除了少量是撮合银行给企业贴现票据，主要就是撮合企业间的民间贴现；两家平台的日撮合交易量共约300亿元到400亿元，年交易量共约3万亿元，合计撮合的企业之间票据交易占市场份额90%以上：其中成立十年的同城票据网约占60%，深度票据网约占30%。

一位接近两家平台的人士强调，前述两家票据交易平台是以信息撮合为主业。“我们不碰钱，也不碰票。”一位接近深度票据网人士表示。

不过一位资深票据市场人士指出，企业和企业之间无贸易背景的票据转让，应该是“红线”：部分票据中介平台给企业间的票据交易提供便利和撮合，应该是有连带责任的，而且规模增长很快，有长期在金融管理部门的监测之外，引起了监管部门的关注。

当前学界对于“票据贴现”的法律性质还有一定争议，主要分为“借贷说”和“交易说”两种看法，即票据贴现到底是一种权利交易关系还是借贷关系。按当前法律法规体系，是认定为“借贷关系”，但也有部分学界和业界人士认为，票据贴现可以视作是一种证券资产转让。

不过，即使按“证券资产转让”的性质理解，有业内人士提到，像前述中介平台大规模的交易行为，有设立非法交易所之嫌。“在平台上收票的人就跟做投资一样了，有点钱了就收票，价格上行了再卖，和买卖股票的逻辑一样，这两个平台也就跟交易所一样了。”他说。

II. 如何开大“正门”

“收票啦！本公司今天大量收票，银行承兑汇票、纸票、电票、财务

公司票、商业汇票，金额大小都可以，见票打款，欢迎新老客户联系。

"这是在朋友圈内看到的某票据中介公司员工几乎每天都发布的广告。此类小而散的“民间贴现”是存在已久，而他们生存由来的土壤值得关注。

在多位业内人士看来，受各种因素的限制，正规渠道的金融机构贴现一直存在服务空白，即业内普遍谈及的“三小一短”票据“贴现难”问题，这就成为民间贴现生存的土壤。

一位银行票据业务人士将中小企业去银行做贴现面临的障碍总结为“四道槛”和“四不贴”。其中，“四道槛”是指要求企业开户、要批一个低风险额度、要有信贷额度以及银行能接受的贴现价格。

'票据中介或者民间贴现的生存空间在于，有一些小票，银行不太愿意给持票人去贴：在贴现环节，银行有要求企业开户、授信准入等一些方面的前置要求。"一位金融管理部门人士谈道。

"例如很多银行要求企业要先在本行开户，不开户银行就不能把钱贴给企业，所以很多小企业觉得太麻烦，只不过贴张票而已，金额也不大，几千元到几万元，还得整一堆材料，然后等好几周甚至个把月银行才给钱。"一位票据业内人士说道。

这部分存在“贴现难”问题的票据确切规模很难统计。按照央行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2 年 3 月末，社融口径下的未贴现银票余额为 3.08 万亿元，有文章称“其中有贴现意愿而难以贴现的比例一般为 20%-40%”，以此计算规模大约为 1 万亿元。

除了贴现所需的门槛和手续问题，有业内人士介绍，银行还有“四不贴”：一是银行信用分层、缺少同业授信导致的“大银行不贴小银行的票”；二是大银行不愿意贴小额的票据；三是期限短的票也不愿意贴，无利可图；四是不愿意贴商业承兑汇票。

在票交所成立后的电票时代，“贴现难”问题有所缓解。“票交所成立后，最大的一个作用就是推动了电票贴现的普及。”一家股份行票据业务资深人士谈道。

另外，随着 2016 年央行发布《关于规范和促进电子商业汇票业务发展的通知》(下称“224 号文”)，放松对电票贴现贸易背景真实性的审核要求，各家大中型银行后续基本都上线了“在线秒贴”产品，提高贴现效率，例如农行“在线贴现”、中行“中银票 e 贴”、广发银行“E 秒贴”、恒丰银行“e 票通”等。

不过多位票据业内人士提到，虽然银行电票在线秒贴业务广泛普及，但不少中小微企业在银行贴现仍有诸多不便，例如不少中小银行不能

跨省贴现，需要预先在本行开户等。

另一家股份行的交易银行部人士称，各大行的“秒贴”产品政策依据基本都是央行 224 号文，其中提到“企业申请电票贴现的，无需向金融机构提供合同、发票等资料”。但在《征求意见稿》中，监管对“真实交易关系”的审核要求更趋严格，现在业内都在观望正式稿出台后，“秒贴”业务会受到多大影响。

另外《征求意见稿》对票据经纪机构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明确要求是“金融机构”。

业内人士分析称，按前述票据经纪机构的定义看，以撮合交易为业的票据中介机松或平台将面临央行资质认定(备案)的门槛。一位票据服务平台的人士谈道，按照《征求意见稿》的资质要求，即使最合规、仅做银行贴现撮合的“票据中介”也很难拿到票据经纪牌照，这又会反过来限制他们这类相对合规、又有实际市场需要的业务开展。

III. “民间贴现”之外的风险

按照多位业内人士的说法，除了“民现”平台的风险，票据市场现存的另外两个主要风险是不受监管的类票据平台，以及屡禁不止的票据套利问题，这其中蕴含的风险可能更值得关注。

近年来供应链金融市场出现的另一个现象，是有一些大型国企主导设立了“类票据”平台，即应收账款多级流转供应链金融平台，规模已达数万亿元，且游离于监管之外。“类票据平台又碰票、又碰钱。这才是民间贴现中最大的风险隐患。”有业内人士表示。但这类平台的主管部门是国资委，尚未纳入金融监管。

此前有金融管理部门的人士也提到，《票据法》关于票据的定义过于狭隘，“类票据”业务存在金融监管失位。在过往的纸质票据时代，票据由人民银行统一组织印制，市场不具备自发形成“类票据”业务，相对狭隘的定义不会产生实际问题。但在互联网时代，科技公司或供应链核心企业可以以极低的系统建设成本，以《合同法》为基础，自行“印制”电子化的“类票据”，在功能上几乎等同于甚至优于传统票据。而且随着国家支持区块链等核心技术自主创新发展，更多依托区块链的“类票据”将诞生。如果不再加以严格管理部分金融业务将脱离监管视野，可能引发局部金融风险。

一家上市银行票据业务的主管也提到，现在按《票据法》，只有依托人行票据系统开出来的才叫“票据”，而不是根据业务实质去定义，导致很多“类票据”不受监管，反倒还形成了竞争优势。

在“套利票”问题上，多位了解票据行业的银行和企业人士表示，尽

管中小银行的“套利票”拉存款问题曾引起关注，在包商银行事件后也得以遏制，但这类现象在市场中也还大规模存在。

“套利票”在市场并非新鲜事物，持续时间可能有一多年时间，而且在此前几年资金面宽松时更为“猖獗”，最顶峰是在 2018 下半年至 2019 年年初时。一般流程是：A 企业在甲银行存 1000 万元存款(假设利率 4%)，接着用该存款做 100% 质押融资并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再将该票据进行贴现(假设利率 3.5%)。这样一来，A 企业可赚取其中 0.5 个百分点的利差，而银行则依靠承兑保证金获取了存款规模。

按照业内人士介绍，套利票里参与的企业主体主要是两大类，一部分是利用自身庞大贸易背景的央企和地方国企以及部分民企；一部分是自身“养着”贸易背景户的票据中介和资金掮客。根源则是银行需要此类包装出来的“票据业务”来虚增存贷款务，以满足监管导向。“对银行来说，开票保证金相当于贴钱拉存款，贴现又能增加信贷规模。”前述银行票据业务人士谈道，这两年票据承兑和贴现数据增幅都远远高于 GDP 增速，这背后很大一部分原因即是此类包装户”业务带来的水分。

票交所的数据显示，2021 年，全市场商业汇票承兑金额 24.15 万亿元，同比增长 9.32%，其中，银票承兑 20.35 万亿元、增长 10.19%；贴现金额 15.0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93%，其中，银票贴现 13.80

万亿元、增长 11.43%。

2022 年上半年的人民币信贷数据显示，上半年人民币贷款增 13.68 万亿元，同比多增 9192 亿元。其中，票据融资增加 2.11 万亿元，占到增量的 15.42%。而各家银行的半年报数据则显示，包括工商银行、农银行、建设银行和交通银行在内的至少 12 家上市银行的票据贴现余额较一年末增幅超过 30%。

“本来票据作为一种支付工具，肯定是依托实体经济的贸易活动，上半年都知道实体经济的压力不小，但是各家银行票据融资都增加这么快，这是否符合常识和规律？”一位业内人士不无疑惑地说道。”